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20-052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海集团")因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质押业务,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8月17日10时至2020年8月1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ifa.jd.com/)对其所持有的1960万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显示,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为:经公开竞价,竞买人张宇,身份证号码****1216,京东账户:****u_92,竞买代码:28489131,在京东网拍平台以最高应价竞得本拍卖标的"台海核电(证券代码:002366)首发后限售股1960万股",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73837600.00元(柒仟叁佰捌拾叁万柒仟陆佰圆整),请按照《竞买公告》、《竞买须知》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二、股东股份拍卖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拍卖起始日	拍卖截止日	拍卖人	原因
台海集团	是	19,600,000	5.34%	2.26%	2020年8月17日10时	2020年8月18日10时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融资质押
合计		19,600,000	5.34%	2.26%	——	——	——	——

2、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台海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台海集团	365,766,462	42.18%	7,903,282	-注1	0.91%
			19,600,000	5.34%	2.26%
王雪欣	1,403,932	0.16%	-	-	-
烟台市泉韵金属有限公司	32	0.000004%	-	-	-
合计	367,170,426	42.35%	27,503,282	-	3.17%

注:2020年6月16日,台海集团其所持有的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管理的"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睿宏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信托资产份额被司法拍卖,涉及股份7,903,282股,占其当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的2.12%,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91%,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信托资产份额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2020年7月2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信托资产份额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三、其他说明

1、公司与控股股东为不同主体,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均保持独立,因此,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目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本次拍卖的股份尚未完成过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台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42,140,000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3.1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46%;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367,170,394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35%。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向控股股东提示其因本次司法拍卖可能导致的权益变动事项,并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报告和公告义务。

4、目前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及重大诉讼仲裁面临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332　　证券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8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20年8月31日对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普洱茶城大道证券营业部网点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您好!由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架构调整,即日起,位于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城大道46号阳光新天地二期93幢201-2号商铺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普洱茶城大道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普洱营业部")将停止新增客户和开展新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安信证券普洱营业部客户将整体平移至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整体平移完成后,您将转换为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的客户,您的资金账户、交易密码、资金密码、原交易方式、已享有的各项服务均保持不变。您的证券交易及资金划转不受任何影响,如有变动我司将另行通知。

二、如不同意平移至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的客户,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前往安信证券普洱营业部现场转为我司其他营业部的客户,或办理撤销指定、转托管、销户等手续。无持仓的个人客户可通过安信手机证券软件自助申请销户。

三、如您未在2020年10月31日前申请办理内部转托管或销户手续的客户,我司视为同意整体平移为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的客户,日后可根据自身需要前往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及下属营业部或通过原有的线上方式办理相关业务。

四、整体平移至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后,您与安信证券普洱营业部签订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等业务协议的权利义务由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继承,业务协议的其他内容不变。

五、如对安信证券普洱营业部撤销及客户平移有任何疑问,可选择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一)安信证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517、4008001001。

(二)安信证券普洱营业部咨询电话:0879-2158956、2815656。

(三)安信证券云南分公司咨询电话:0871-63115588、65637349。

感谢您对我司及下属营业部的支持与厚爱,安信证券普洱茶城大道证券营业部撤销给您带来的不便,我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7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收到《中标通知书》,确定滨海水业为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尔王庄水库至津滨水厂供水管线工程运营管理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内容包括:(1)按照天津市水行政主管部门水资源配置方案,组织尔王庄水库至津滨水厂供水工程水源调度,负责为津滨水厂供应原水;(2)负责尔王庄水库至津滨水厂供水工程管线、泵站、通讯、自动化控制等设施的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3)负责尔王庄水库至津滨水厂供水工程水价核算、水费收取及管理。

该工程日供水能力25万方,是保障滨海新区供水的重要工程之一,中标运营该项目,由本企业通过对外输出专业化的运维服务,获取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8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入港处")的通知,获悉入港处已完成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名称由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变更为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B-601
3、注册资本:玖亿零叁拾万零肆仟壹佰捌拾叁元伍角肆分人民币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MA074EGJ0R
5、成立日期:2020年8月31日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法定代表人:张建民
8、营业期限:2020年8月31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4,96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8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华峰铝业",股票代码为"60170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69元/股,发行数量为24,963.00万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474.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488.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2,496.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10%;网上发行数量为22,46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8月28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4,296,878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827,655,479.8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70,122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365,750.18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4,951,057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2,069,400.33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1,943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4,069.67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纳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实际配售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单际华	单际华	1493	5509.17	0	0	0	1493
2	高一鸣	高一鸣	1493	5509.17	0	0	0	1493
3	黄信毓	黄信毓	1493	5509.17	0	0	0	1493
4	王黎明	王黎明	1493	5509.17	0	0	0	1493
5	刘国洪	刘国洪	1493	5509.17	0	0	0	1493
6	邱嗣伦	邱嗣伦	1493	5509.17	0	0	0	1493
7	北京泓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泓澄金选进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93	5509.17	0	0	0	1493
8	刘晴	刘晴	1493	5509.17	3.69	1	1	1492

二、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82,065股,包销金额为1,409,819.85元。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1531%。

2020年9月1日(T+4日),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0370806、20370807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股权资本市场处

发行人: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沿浦"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14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23.31元/股,网上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的重点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本次发行价格为23.31元/股。投资者按照本次发行价格于2020年9月3日(T日,申购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3、网上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2020年9月7日(T+2日)公告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9月2日(周三)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8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5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28日、8月31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7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武钢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武钢集团")持有的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武汉耐材")100%股权及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马钢集团")持有的瑞泰马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瑞泰马钢")4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武汉耐材、瑞泰马钢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公司拟向武钢集团和马钢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此外,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总院")于2020年8月26日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国建材总院向中国宝武转让公司11,550,000股非限售流通A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5%,前述股份转让、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均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前提条件,优先实施股份转让,然后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及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中国宝武预计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目前,相关各方正在抓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持续跟进并披露相关情况。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除前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总院和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二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物流"、"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6,666,66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78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将于2020年9月16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22.19元/股,对应的2019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平均静态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水上运输业"(分类代码为G5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5.19倍(截至2020年8月21日),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0年8月25日、2020年9月1日和2020年9月8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20年8月26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20年9月16日,并推迟刊登《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20年8月25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2020年9月15日。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19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0年9月16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9月16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以上交所申购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编号为准)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9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0年8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五)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剔除报价最高部分后,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1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0.6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六)本次发行价格为22.19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水上运输业"(分类代码为G55)。截至2020年8月21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5.19倍。

基于业务相似性,发行人与以下上市公司具有一定相似度。以2019年每股收益及2020年8月21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计算,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平均市盈率为66.48倍。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0年8月21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每股收益(2019年)(元/股)	2019年静态市盈率
600026.SH	中远海能	7.49	0.09	82.66
600798.SH	宁波海运	3.20	0.12	26.94
601872.SH	招商轮船	6.43	0.23	28.27
601919.SH	中远海控	4.95	0.13	38.31
000520.SZ	长航凤凰	3.70	0.02	156.21
600428.SH	中远海特	3.49	-0.13	-27.68
600179.SH	*ST安通	5.27	-2.94	-1.79
平均值				66.4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截至2020年8月21日。

注: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可比上市公司截至2020年8月21日的普通股总股本计算。算术平均值计算剔除了中远海特、*ST安通的异常值。

虽然本次发行价格22.19元/股对应的2019年摊薄后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0年8月25日、2020年9月1日和2020年9月8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2020年8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八)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九)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十)按本次发行价格22.19元/股,发行数量66,666,667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147,933.3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8,287.03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139,646.31万元(若募集资金净额与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存在差异,为计算中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不超过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139,646.31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十一)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十二)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十三)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2、网下申购后,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协商决定中止发行;
5、证监会对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择机重启发行。

(十四)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83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为4,001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0.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9月2日(周三)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附件已于2020年8月25日(T-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五家信息披露网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新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34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8.97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根据《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31日(T+1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9130
末"5"位数	64306 14306
末"6"位数	204032 404032 604032 804032 004032 841126 091126 341126 591126
末"7"位数	9689112
末"8"位数	81052008 01052008 21052008 41052008 61052008
末"9"位数	127292867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本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0年9月1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